

安徽省医疗服务信息社会公开内容(2016年四季度)

单位：安徽省第二人民医院

填报人：叶腾飞

信息分类	指标项目		第四季度	第三季	第二季度
1. 基本情况	1.1 医疗机构等级与综合/专科		三级甲等	三级甲等	三级甲等综合性医
	1.2 重点(特色)专科	国家级	0	0	0
		省 级	3	3	3
		市 级	6	6	6
		院 级	10	10	10
2. 医疗费用	2.1 门诊患者人均医疗费用(元)		215.63	228.14	215.63
	2.2 住院患者人均医疗费用(元)		10600.68	11091.7	10635.38
	2.3 药品占比(%)		34.74%	34.68%	35.38%
	2.3.1 中药饮片占比(%)		0.1377	0.23	0.62
	2.4 耗材占比(%)		15.40%	16.13%	16.27%
	2.5 医疗机构住院患者单病种平均费用(见附件2)				
	2.6 医保及新农合实际报销比例(%)	城镇职工	81.65	81.97	75.02
		新 农 合	45.53	44.34	44.1
		城镇居民	51.47	52.15	47.51
3. 医疗质量	3.1 治愈好转率(%)				
	3.2 入出院诊断符合率(%)				
	3.3 手术前后诊断答率(%)				
	3.4 急诊抢救成功率(%)		97.80%	98.10%	98.40%
	3.5 大型设备检查阳性率(%)	彩超	79.80%	80.20%	74.50%
		CT	87.02	83.24	84.90
		MRI	94.20	93.60	94.90
	3.6 抗菌药物使用强度		69.55	70.75	69.44
	3.7 门诊输液率(%)		7.47	6.75	6.43
	3.8 无菌手术切口感染率(%)		0	0.10	0.00
	3.9 住院患者压疮发生率(%)		0.00	0	0.00%
4. 运行效率	4.1 门诊挂号预约率(%)		27.03	26.97	26.32
	4.2 术前待床日(天)	二类手术	2.69	2.82	2.85
		三类手术	4.22	3.50	4.03
		四类手术	1.58	3.38	3.40
	4.3 病床使用率(%)		100.70	99.80	94.70
	4.4 出院者平均住院日(天)		9.60	9.60	9.50
5. 患者满意度	总体满意度(%)		96.29	96.60	95.92
6. 服务承诺	医疗机构服务承诺内容(见附件3)				

医疗机构住院患者单病种平均费用

填报人：章宗武

住院患者前20位单病种平均费用

序号	疾病名称 (按ICD-10编码分类)	术式	四季度平均费用 (元)	三季度平均费用 (元)
1	脑梗死		9453.59	9565.88
2	非胰岛素依赖型糖尿病		8956.25	9745.24
3	慢性缺血性心脏病		11256.43	11885.70
4	肺炎,病原体未特指		68512.56	6658.74
5	特发性(原发性)高血压		7122.45	7049.04
6	短暂性大脑缺血性发作和相关 综合征		8258.36	9237.02
7	其他慢性阻塞性肺病		11910.75	11127.46
8	单胎顺产		5472.24	5807.62
9	其他呼吸性疾患		8874.8	15368.46
10	其他白内障	超声乳化+ 人工晶体置 入	10523.65	10347.61
11	其他椎间盘疾患		8221.38	7570.68
12	肋骨、胸骨和胸部脊柱骨折	外固定+内 固定	10436.32	13764.87
13	急性阑尾炎		9286.47	9271.84
14	可归类在他处的孕产妇的其他 疾病并发于妊娠、分娩和产褥 期		6528.25	37206.24
15	胆石症	胆囊切除术	12872.18	10977.64
16	其他矫形外科的随诊医疗		8968.57	9165.46
17	小腿(包括踝)骨折	内固定+外 固定	24527.56	28598.99
18	其他和未特指原因所致的新生 儿疾病		4012.94	3884.90
19	慢性肾病		9565.29	10414.83
20	未特指的慢性支气管炎		9623.55	8330.51

医院特色专科住院患者前5位单病种平均费用

单位：安徽省第二人民医院 填报表：章宗武

科室	序号	疾病名称（按ICD-10编码分类）	术式	四季度平均费用	三季度平均费用(元)
普外科	1	胆囊结石伴慢性胆囊炎	腹腔镜下胆囊切除术	12836.14	11185.19
	2	结节性甲状腺肿	单/双侧甲状腺次全	12363.55	14476.99
	3	胃恶性肿瘤	胃大部切除术	39134.36	42197.48
	4	甲状腺恶性肿瘤	甲状腺根治术	14107.65	13463.95
	5	肛瘘	肛瘘切除术	8992.67	8768.02
耳鼻喉头颈外科	1	鼾症	扁桃体伴腺样体切除	10874.08	13568.70
	2	双侧感音神经性耳聋	人工耳蜗置入术	153181.14	137540.48
	3	外耳道良性肿瘤	外耳道病损切除术	5391.69	8140.49
	4	声带息肉	喉镜下声带病损切除	9445.54	8218.37
	5	鼻骨骨折	鼻骨骨折闭合复位术	10336.77	7022.41
心血管内科	1	冠状动脉粥样硬化性心		12471.12	14287.26
	2	高血压病		7122.41	7142.37
	3	心动过缓		8212.45	8434.97
	4	右室心肌病		9563.42	10259.78
	5	心脏瓣膜病		5948.12	6039.112
肿瘤科	1	为肿瘤化学治疗疗程		10965.56	11794.70
	2	肿瘤内分泌治疗		7754.25	7608.38
	3	姑息性医疗		6675.52	10160.70
	4	恶性肿瘤靶向治疗		13568.58	15282.52
	5	恶性肿瘤放射治疗		47457.22	5908.80
消化内科	1	上消化道出血		9473.29	9449.37
	2	胃息肉		6012.25	5609.88
	3	胃恶性肿瘤		11539.7	8375.22
	4	反流性食管炎		15562.35	16515.733
	5	结肠息肉		6847.57	6574.31
骨科	1	腰椎骨折	脊椎骨折复位/修补	18785.91	29213.86
	2	髌骨骨折	髌骨骨折切开复位螺	21703.61	17478.59
	3	椎管狭窄	椎板减压术	35252.99	20695.165
	4	胫骨骨折	胫骨骨折切开复位螺 钉内固定术	26028.55	33454.49
	5	锁骨骨折	锁骨骨折切开复位螺	30617.43	30945.20
职业病科	1	铅中毒		7785.25	7595.007093
	2	肺炎		11049.56	6455.73
	3	氟气和氟化氢毒性效应		55864.58	57712.92
	4	冠状动脉粥样硬化性心 脏病		7584.54	7736.67

	5	职业性暴露于特指工业		21542.25	25197.96
眼科	1	白内障	白内障超声乳化抽吸	10255.36	10825.36
	2	青光眼	滤帘切除术[小梁切	88637.57	8148.44
	3	翼状胬肉	翼状胬肉切除伴自体	5125.45	4949.30
	4	玻璃体出血	前入路玻璃体切除术	7886.36	8008.26
	5	孔源性视网膜脱离	视网膜脱离复位术	14423.53	12285.56

医疗机构服务承诺内容

承诺服务内容

严格执行医疗卫生管理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诊疗护理规范、常规。

1、医院高度重视依法执业，严格执行《执业医师法》、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、《护士管理办法》、《医院感染管理办法》、《侵权责任法》等卫生法律、法规，确保医疗安全，维护患者合法权益。

严格按照省卫计委批准的诊疗科目开展诊疗活动。

2、依法取得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，并按时校验，严格按照省卫计委批准的诊疗科目开展诊疗活动。

坚持首问负责制、首诊负责制和首诉负责制。

4、严格要求医务人员接待患者时做到首问负责、首诊负责、首诉负责，规范流程化医疗服务，方便倡导文明行医，热情服务，态度和蔼，不推诿病人。

5、医务人员着装整齐、挂牌上岗，注意文明礼貌用语，热情服务，不推诿病人。

畅通急诊抢救绿色通道，为群众提供方便、快捷的医疗服务。

6、为急诊危重患者提供绿色通道服务，确保患者能得到及时治疗。

7、为患者提供多渠道预约诊疗服务（网上预约、电话预约、现场预约、手机预约、安徽省便民服务

恪守医德，坚持以病人为中心，合理检查，合理用药。

8、加强医务人员内涵修养，树立以病人为中心，一切为了病人、一切服务于病人的理念。

9、坚持合理检查、合理用药，杜绝过度检查、不合理处方。

严格执行国家物价政策，不分解收费，不超标准收费，不自立项目收费。

10、医院严格按照物价标准收费，不分解收费，不超标准收费，不自立项目收费，杜绝医务人员私自收费、乱收费现象。

实行价格公示制度和费用查询制度。

12、公开药品价格信息和项目收费标准，为患者提供自助费用查询。

尊重患者的选择权、知情权和监督权。

13、诊疗活动过程中与患者保持沟通，自费项目、有创操作等及时与患者及家属沟通，保障患者的知情权。

14、通过院长接待日、公开医院监督及投诉电话（监督电话：0551-64286067；投诉电话：0551-

坚持廉洁行医。

15、患者入院后与患方签订《安徽省第二人民医院不收和不送“红包”协议书》，谢绝接受患者及其亲友的“红包”、物品和宴请。

16、拒绝接受医疗器械、药品、试剂等生产、销售企业或人员以各种名义、形式给予的回扣、提成和

规范门诊便民服务。

17、为老幼病残、体弱不便等患者提供平车、轮椅等。

18、开设便民门诊，方便患者就医。

19、设置便民服务台（针线、笔纸、老花镜等），提供开水、水杯。

20、配备健康教育处方，方便患者了解医疗保健知识。

21、公开门诊医疗服务信息、各级医师业务专长。

22、为需要帮助的特殊病人提供全程陪检服务。

不断改善就医环境。

23、保持就诊场所整洁、卫生，安排专人巡视、督查。

24、加强院内车辆管理、方便患者就医，保持良好的交通秩序。